

证券代码：300814

证券简称：中富电路

公告编号：2026-018

##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鹤山市中富兴业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山中富”）预计 2026 年度将与中为先进封装技术（鹤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山中为”）发生合计不超过 28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与深圳聚源新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源新材”）发生合计不超过 8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昌民、王璐、王先锋及蒋卫民已回避表决，因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 （二）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 年度预计金额	2026 年初截至 20260331 已发生金额	上年度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及服务	鹤山中为	PCB 产品及加工服务	市场价格	2,800.00	505.00	1,003.82
	聚源新材	PCB 特种原材料	市场定价	800.00	0.00	240.34

### （三）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及服务	鹤山中为	PCB 产品及加工服务	1,003.82	2,800.00	-	-64.15%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及服务	聚源新材	PCB 特种原材料	240.34	-	-	100%	

注：子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子公司与关联方可能签署的合同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根据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中为先进封装技术（鹤山）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关联企业名称：中为先进封装技术（鹤山）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84MAC3X5UA8Y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门市鹤山市共和镇共盈二路 2 号之一、之二

法定代表人：银光耀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

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2025年1-12月，鹤山中为的营业收入为1,847.48万元，净利润为22.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鹤山中为的总资产为2,257.21万元。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鹤山中为是中为先进封装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中为”）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深圳中为40%的股权，深圳中为是公司的参股公司，且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璐担任深圳中为董事。因此，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参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发生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3、履约能力分析

鹤山中为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能够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截至本公告日，该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二）深圳聚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关联企业名称：深圳聚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CRDW5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蚝乡社区锦程路2082号厂房A1栋102

法定代表人：秦文

注册资本：1366.571428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财务数据：2025年1-12月，聚源新材的营业收入为345.60万元，净利润为-477.02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聚源新材的总资产为1,703.83万元。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聚源新材为 Electronic Composite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ECC”)控股子公司, ECC 持有聚源新材 61.8622%的股份,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之一中富电子有限公司持有 ECC 公司 46.53%股份, 且实控人之一王昌民任 ECC 董事。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深圳市中富兴业电子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聚源新材 0.09147%股份。公司职工董事蒋卫民间接持有聚源新材 0.2%股份, 公司副总经理王家强、许亚丽分别间接持有聚源新材 12.15%、0.5%股份。因此, 基于谨慎性原则, 公司认定全资子公司与聚源新材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3、履约能力分析

聚源新材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 能够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截至本公告日, 该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 (一) 关联交易定价方法

公司子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在自愿平等、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 以市场化为原则, 严格执行市场价格, 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 若交易的商品和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 由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

###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属于正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日常业务往来, 交易价格将根据市场原则, 在公允、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由双方协商而定, 双方将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范围内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约定价格、结算方式等内容。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的业务往来, 对子公司业务、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自愿平等的原则,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公平交易,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

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也不会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五、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认为：因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同意子公司2026年度预计与鹤山中为发生不超过2,800.00万元的关联交易、与聚源新材发生不超过800.00万元的关联交易。

###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鹤山市中富兴业电路有限公司预计2026年度将与中为先进封装技术（鹤山）有限公司发生不超过2,800.00万元的关联交易、与深圳聚源新材科技有限公司发生不超过800.00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正常的日常生产经营所需，通过相关关联交易，有利于降低运营成本，充分发挥其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且相关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六、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